

证券代码：430076

证券简称：国基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312,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2%**，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3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陈正伟	是	董事、总经理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600,000	1.15%	11,924,442
2	尹义文	是	董事、副总经理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600,001	1.15%	11,594,851
3	何代钦	否	董事、副总经理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112,500	0.22%	5,266,564
合计				-	1,312,501	2.52%	28,785,857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说明：

陈正伟、尹义文作为公司董事、一致行动人，于2017年8月9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分别转让其所持有的国基科技800,000股股份，合计1,600,000股股份，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17-029）。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经过本次交易，二人所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需按照上述规定重新计算，陈正伟解除限售600,000股，尹义文解除限售600,001股。

何代钦作为公司董事，于2017年10月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国基科技150,000股股份，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经过本次交易，其所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需按照上述规定重新计算，何代钦解除限售112,500股。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6,469,587	31.6723%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1,407,788	60.3996%
	2、个人或基金	160,000	0.3077%
	3、其他法人	3,962,625	7.6204%
	4、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5,530,413	68.3277%
总股本		52,000,000	100.00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